

2025 年度闵行区华漕镇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后）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运行费项目

项目单位：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

委托部门：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

评价机构：上海众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 评 人：吴莹（签字）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摘 要	1
●项目概述	1
●评价结论	2
●绩效分析	3
●主要绩效	4
●存在问题	5
●评价建议	7
正 文	8
一、 项目概况	8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8
（二）项目立项依据	10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11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16
（五）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3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26
（七）利益相关方	31
（八）其他	3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1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31
（二）绩效评价依据、原则	32
（三）评价指标体系	32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46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46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48
（一）评价结论	48

(二) 绩效分析	48
(三) 具体指标分析	50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68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68
(二) 存在问题	68
(三) 相关建议	70
五、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71

摘 要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单位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水平，上海众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以下简称“华漕镇财政所”）的委托，根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和《上海市委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沪财绩〔2021〕25号）等规定，对2025年度“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运行费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评价组通过数据采集、分析、访谈等必要的评价程序，采用绩效分析和统计等方法，在梳理、分析评价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形成本评价报告。

●项目概述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强调，要把各类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成为党领导基层治理的坚强阵地和服务党员群众的温馨家园。

近年来，本市各级财政持续加大投入，推动党群服务阵地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上海市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明确将阵地作为发挥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的重要载体；同年启动的新兴领域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攻坚行动，要求全面加强阵地支持保障。闵行区委相继出台《闵行区以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牵引党建引领片区网格治理工作导则》和《关于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闵党建办〔2022〕1号）等文件，要求分层分类推进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在区委统一部署下，闵行区按照“2+14+68+610”体系全面推进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自2023年以来，连续两年将200个居村阵地纳

入区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累计完成 30 万平方米空间改造升级。目前，全区 68 个网格阵地（作为服务街区和新就业群体的主阵地）与 610 个居村阵地（作为服务居民的主阵地）已实现全覆盖。2023 年首批 100 个阵地建成后，累计推出服务项目 2229 项，服务覆盖 35 万户、90.2 万人，阵地日均服务人次实现翻番。

作为闵行区推进网格治理的重要实践区域，华漕镇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区关于新兴领域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攻坚行动的要求，切实解决本镇现有党群服务阵地功能老化、服务供给不足等突出问题，决定对一批党群服务阵地实施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以加强街面及居民区治理服务的统筹整合，提升使用效率，丰富功能内涵，推动一站“多能”，统一设施标准，营造舒适环境。据此，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特向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申请并实施本项目，该项目为一次性项目。

该项目每年度资金归集口径不一致，导致每年度涉及项目不一致，2025 年度涉及三个子项目：“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和“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

该项目 2025 年核定年初预算 456.57 万元，实施过程中，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工作进度调整等原因，调减预算 156.87 万元，调整后预算 299.70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 299.7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评价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小组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核查核对、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 2025 年度“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运行费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进行了客观评价，最终得分 89.8 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 12.00 分，得分 10.60 分，得分率 88.33%；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 25.00 分，得分 22.00 分，得分率 88.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 31.00 分，得分 27.90 分，得分率

90.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 32.00 分,得分 29.30 分,得分率 91.56%。

● 绩效分析

决策方面: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统筹建设布局合理、功能完备的党群服务中心(站点),打造党员和群众的共同园地”;《闵行区以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牵引党建引领片区网格治理工作导则》

“片区网格以沿街、开放的党群服务阵地为实体化办公地,同时也是片区新兴领域党建的组织根据地、资源供给地、工作实践地。阵地按照‘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中共闵行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关于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闵党建办[2022]1号)“根据本区全域打造“美好社区·幸福家园”行动方案,坚持“服务空间最大化、设施系统标准化、服务质量规范化、事项准入一口化”,分层分类、全面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实现“生活小事不出居村,引领服务就在身边”目标,现提出如下措施……”),与党群服务中心“加强党群服务阵地建设,组织开展和指导党群活动”职能相符,立项程序规范(经党委会、镇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项目资金分配方式合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测算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及指标设定较充足。但由于建设时期网格党群服务阵地对于面积、功能区设定等暂没有详细的数量规定(居民区党群服务站有详细规定),因此产出数量指标设定较模糊,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指标的清晰度有待提高。

过程方面:该项目采购依据《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和《华漕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细则》的要求执行;项目管理按照《闵行区党建引领网格治理工作导则》、《关于推进村居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和合同要求进行管理、监督、考核等;执行制度包括《闵行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4年版)、《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

则》和《华漕镇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体系基本健全，采购程序和方法合规。但制度执行力度有待加强：项目实施方案的合理性欠缺。且方案执行的有效性有待提高。

产出方面：（1）该项目产出数量方面：三个子项目共完成 5 家街区阵地提升、2 家街区阵地装修、1 个村居民区服务站装修项目；网格党群服务阵地实现“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完成度达 100%；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面积及空间设置达标，实现“4 类基本功能”程度达 100%。整体数量产出情况优秀。（2）产出质量方面：工程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区级居村党群服务站示范版本创建成功，项目质量产出优秀。（3）产出时效方面：除项目工程建设开工竣工、采购验收均存在部分延误的情况外，项目时效产出基本按照计划实施和完成。

效益方面：根据访谈、问卷，阵地改造提升开放后，88.88%的（受访）群众进入过该项目涉及的党群服务阵地、接触过相关服务或设施；97.31%的（受访）群众认为一站“多能”功能实现；98.06%的（受访）群众认同服务效能得到提升；该项目以《闵行区党建引领网格治理工作导则》、《闵行区以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牵引党建引领片区网格治理工作导则（试行）》作为长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有效；项目期内未发生投诉；项目管理人员及受益群众对该项目实施表示满意，产出效益情况较好。

●主要绩效

推进党群服务阵地标准化规范建设

项目紧密衔接党的二十大关于“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闵行区以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牵引党建引领片区网格治理工作导则》及闵党建办〔2022〕1 号文件精神，将阵地建设作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实体化支撑。通过新建、改扩建、功能提升等方式，推动阵地从“有形

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体现了较高的政治站位与政策执行力。

项目工程建设及设备采购均实现100%验收合格，高质量完成包括区级居村党群服务站示范版在内的党群阵地建设提升工作，在阵地布局、功能设置、运营管理、服务供给等方面形成一套标准化实施路径，为区域同类阵地提质升级提供实践参考。

●存在问题

项目存在绩效指标模糊、阶段性工作计划设定不完整、多标段工期及采购验收延误的问题，具体情况如下：

1、绩效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

根据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编制的绩效目标申报表，部分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同时也没有对该项目设置时效指标。

各子项目预算编制的明细虽围绕文件对阵地的建设要求设定产出数量，但建设时期，对于网格党群服务阵地的面积、功能区设定等建设细节没有详细的建设要求文件（居民区党群服务站有详细规定），因此数量指标设定较模糊；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指标皆围绕三个子项目构成分解的两个方面（建设工程装修及设备采购）设置相应指标，但由于建设工程装修及设备采购包含内容较多，指标设置较为宽泛，不够具体。

2. 项目方案缺乏完整的阶段性工作计划

三个子项目均按照文件标准选址并制定实施内容，实施装修工程的要求为竣工验收通过、采购的要求为验收合格，所有装修工程及采购均已通过验收，但据了解，各子项目未设定具体的实施计划。工程建设部分（由城投公司代建）和采购部分合同虽约定了开始、完成及验收时间，但未明确规定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阶段应完成的工作，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存在不足。项目单位未针对各子项目制定明确、可量化的实施计划，导致过程监管缺乏有效抓手，难以对项目进度、质量及

阶段性成果进行动态跟踪与监督。

3. 方案（合同）执行力度不够，项目履约服务质量有待提高
工程建设部分：

（1）“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施工合同约定计划 2024 年 12 月 12 日开工，2025 年 1 月 10 日竣工验收，实际 2024 年 12 月 12 日开工，2025 年 3 月 19 日竣工验收，虽按期开工，但未按期竣工，系施工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施工量导致，增加的施工量包括纪王西街区设备房改造及纪王西街区城运中心及村委办公装修；

（2）“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施工合同约定计划 2023 年 9 月 1 日开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日历天，实际装修工程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5 日开工，2024 年 4 月 19 日竣工验收，未按期开工，亦未按期竣工，原因是屋面漏水导致工期延误。

上述延误虽不直接归因于施工方，但仍反映出项目前期准备不够充分，进度预警与纠偏机制不够健全。

采购部分：

（1）“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家具采购安装，合同约定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双方签字盖章验收，实际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14 日在两处阵地分别由双方签字盖章验收，未按期验收完成；空调采购安装，合同约定合同签订之日（2024 年 12 月 15 日）起 28 个日历天内交付并通过验收，实际 2025 年 4 月 20 日由双方签字盖章验收，未按期验收完成；

（2）“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采购及安装，要求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交货验收，实际情况为：标识标牌类 2024 年 6 月 25 日签订合同，2024 年 10 月 26 日双方签字盖章验收；货物采购类采购，2024 年 6 月 27 日签订合同，2024 年 10 月 26 日卷帘验收、2024 年 10 月 16 日家具验收、2024 年 10 月 26 日无线网络、VR、

LED 展示及会议系统，上述采购均未按期完成验收。

● 评价建议

1. 绩效指标前置细化，强化预算与绩效目标编制一体化理念

建议党群服务中心加强对绩效管理文件的学习，强化项目实施前期的调研和总结工作，结合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和相关进度计划，实施绩效指标前置细化，在项目申报阶段即启动绩效指标设计，制定明确细化、合理可行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并对项目产出指标进行说明。使预算资金与绩效目标相匹配，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完善进度计划和方案、提高方案执行有效性

建议：党群服务中心后续在开展项目时，应建立项目前期踏勘与风险评估机制，明确踏勘内容清单，将踏勘成果作为项目立项和预算安排的必备附件。并审核供应商提交的项目计划，保证项目计划与采购需求相匹配，同时在方案或计划中增加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加强过程监管，保障项目顺利完成。

3. 建立动态监控机制，准确反映项目实施阶段性成果

建议：党群服务中心后续应完善项目计划，针对合同未明确各阶段工作、过程监管缺乏抓手的问题，建立并实施分阶段进度动态监控机制，严格把控质量控制环节的规范性，对项目实施材料进行阶段性归集、整理，准确反映项目实施阶段性成果。

正 文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单位）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单位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水平，上海众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的委托，根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和《上海市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沪财绩〔2021〕25号）等文件规定，对2025年度“华漕镇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运行费项目”实施绩效评价。评价组经过数据采集、分析、访谈等必要的评价程序，采用绩效分析和统计等方法，在梳理、分析评价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1. 部门职能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是镇党委领导下，其核心定位是统筹辖区基层党建、党群服务、基层治理、便民惠民服务，其作为综合性公共服务阵地与职能部门，立足华漕镇区域发展实际，聚焦“党建引领、服务凝聚、治理赋能”的职能定位，主要履行以下职能：

①贯彻落实执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②承担区域化党建的组织、协调、联络、服务工作，做好辖区内“两新”党组织建设；③承担对基层党组织书记、专职党群工作者的教育培训和管理工作；④指导基层党组织做好党员发展、教育、管理等党务工作；⑤加强党群服务阵地建设，组织开展和指导党群活动；⑥承担党代表联络和服务等工作；⑦承担人力资源储备，做好人才队伍培育、

管理、服务工作；⑧建立和完善对区域内各类志愿者组织的孵化、扶持和服务，组织开展志愿活动；⑨融合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各项工作；⑩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项目立项背景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强调，要把各类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成为党领导基层治理的坚强阵地和服务党员群众的温馨家园。

近年来，本市各级财政持续加大投入，推动党群服务阵地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上海市委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明确将阵地作为发挥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的重要载体；同年启动的新兴领域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攻坚行动，要求全面加强阵地支持保障。闵行区委相继出台《闵行区以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牵引党建引领片区网格治理工作导则》和《关于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闵党建办〔2022〕1号）等文件，要求分层分类推进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在区委统一部署下，闵行区按照“2+14+68+610”体系全面推进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自2023年以来，连续两年将200个居村阵地纳入区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累计完成30万平方米空间改造升级。目前，全区68个网格阵地（作为服务街区和新就业群体的主阵地）与610个居村阵地（作为服务居民的主阵地）已实现全覆盖。2023年首批100个阵地建成后，累计推出服务项目2229项，服务覆盖35万户、90.2万人，阵地日均服务人次实现翻番。

作为闵行区推进网格治理的重要实践区域，华漕镇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区关于新兴领域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攻坚行动的要求，切实解决本镇现有党群服务阵地功能老化、服务供给不足等突出问题，决定

对一批党群服务阵地实施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以加强街面及居民区治理服务的统筹整合，提升使用效率，丰富功能内涵，推动一站“多能”，统一设施标准，营造舒适环境。据此，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特向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申请并实施本项目，该项目为一次性项目。

3. 项目立项目的

项目建设的主要目的是改造升级及新建居村、街区党群服务阵地，优化服务功能，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通过补齐基层阵地硬件短板、优化功能布局、健全服务机制；着力改善部分阵地设施老旧、功能单一、利用率不高、服务不精准等问题。

（二）项目立项依据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健全基层治理党的领导体制。把抓基层、打基础作为长远之计和固本之举，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领导基层治理的坚强战斗堡垒，使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作用得到强化和巩固”；

2.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统筹建设布局合理、功能完备的党群服务中心（站点），打造党员和群众的共同园地”；

3. 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上海市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2023 年工作要点（节选）》（沪委办发[2023]3 号）文件第二板块“织密建强基层网格组织体系”中明确：结合“15 分钟社区生活圈”规划建设总体要求，深化以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为基本阵地的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优化布局选址，推进饮水、沐浴、就餐、医疗卫生等硬件设施改造升级，打造党群、政务、文体、养老、育儿等多功能集成的“一站式”服务平台；

4. 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若干措施（节选）》（沪委办发[2022]23 号）“完善

党群服务阵地体系功能。优化以党群服务中心为基本阵地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布局，落实面积、选址、开放时间等党群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要求，推进各类基层阵地和民生服务项目双向开放、资源共享”；

5.《闵行区以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牵引党建引领片区网格治理工作导则》“片区网格以沿街、开放的党群服务阵地为实体化办公地，同时也是片区新兴领域党建的组织根据地、资源供给地、工作实践地。阵地按照‘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

6.中共闵行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关于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闵党建办[2022]1号）“根据本区全域打造‘美好社区·幸福家园’行动方案，坚持‘服务空间最大化、设施系统标准化、服务质量规范化、事项准入一口化’，分层分类、全面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实现‘生活小事不出居村，引领服务就在身边’目标，现提出如下措施……”。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1. 2025 年度项目预算

该项目 2025 年核定年初预算 456.57 万元，实施过程中，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工作进度调整等原因，调减预算 156.87 万元，调整后预算 299.70 万元。项目涉及“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和“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三个子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于华漕镇财政资金。具体预算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2025 年预算安排情况		
		申报预算金额	预算调整(+/-)	调整后预算金额
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运营费项目	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	92.78	-27.42	65.36
	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	103.83	12.40	116.23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2025 年预算安排情况		
		申报预算金额	预算调整(+/-)	调整后预算金额
	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			
	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	259.96	-141.85	118.11
	合计	456.57	-156.87	299.70

注 1: 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运行费项目每年度资金归集口径不一致, 导致每年度涉及项目不一致, 2025 年度涉及以上三个子项目。申报预算与调整后预算的差异原因主要系预算审批部门依据财政资金情况, 统筹安排项目当年度实际可安排的资金。

注 2: 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涉及的阵地包括: 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诸翟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东街区党群服务阵地、华漕东街区党群服务阵地。

注 3: 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系因原址不适合或无法继续使用, 而重新选取新址后实施的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

注 4: “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和“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针对网格党群服务阵地, 主要服务街面上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小个专)以及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两企三新); “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针对居民区党群服务站, 主要服务辖区内居民、楼栋单元及社区各类组织与群众。

注 5: 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的申报预算 92.78 万元经财政审核后批复预算为 65.56 万元, 后续因设备采购比选实际成交价较预算有所节约, 最终调整后预算确定为 65.36 万元, 两者差异 0.20 万元系财政核减形成。

2. 2025 年度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运行费项目 2025 年度涉及三个子项目，三个子项目的整体批复预算总计 890.50 万元，合同金额总计 827.94 万元。2025 年度实际执行 299.7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各子项目剩余资金由党群服务中心在以后年度统筹安排。

其中“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批复预算 65.56 万元，合同(包括设备采购类)金额 65.36 万元，2025 年度调整后预算 65.36 万元；“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批复预算 256.77 万元，合同（包括工程建设类和设备采购类）金额共计 254.36 万元，2025 年度调整后预算 116.23 万元，项目剩余资金由党群服务中心以后年度统筹安排；“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批复预算 568.17 万元，合同（包括工程建设类和设备采购类）金额共计 508.22 万元，2023 年已执行预算 50.49 万元、2024 年已执行预算 196.96 万元（由存量资金支付），2025 年度调整后预算 118.11 万元，项目剩余资金由党群服务中心以后年度统筹安排。2025 年度申报预算金额 456.57 万元，调减 156.87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299.70 万元。三个子项目 2025 年度预算执行率均为 100%。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批复预算	合同金额	2025 年预算安排情况		
				申报预算金额	调整（+/-）	调整后预算金额
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运营费项目	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	65.56	65.36	92.78	-27.42	65.36
	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	256.77	254.36	103.83	12.40	116.23
	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	568.17	508.22	259.96	-141.85	118.11

	项目					
合计		890.50	827.94	456.57	-156.87	299.70

该项目 2025 年涉及的三个子项目均为一次性实施项目，2025 年实际执行金额 299.7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具体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2025 年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预算金额	执行金额	执行率 (%)
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运营费项目	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	65.36	65.36	100.00%
	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	116.23	116.23	100.00%
	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	118.11	118.11	100.00%
	合计	299.70	299.70	100.00%

3. 2025 年度涉及子项目历年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1) 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

该子项目批复预算总投资 65.56 万元，其中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 6.91 万元、诸翟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 16.95 万元、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 6.12 万元、纪王东街区党群服务阵地 7.68 万元、华漕东街区党群服务阵地 27.90 万元，均为设备采购类，合同总额为 65.36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子项目名称	实施项目内容	批复预算	中标（合同）价	备注
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	设备采购类	65.56	65.36	
合计		65.56	65.36	

该子项目 2025 年度申报预算 92.78 万元，经财政审核后批复预

算 65.36 万元，实际安排执行预算 65.36 万元。自 2026 年起，该项目已取消不再设立。

（2）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

该子项目批复预算总投资 256.77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类 119.08 万元(包括建安费 106.45 万元，二类费 12.63 万元)，设备采购类 137.69 万元，最终合同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子项目名称	实施 项目内容	批复预算	中标 (合同)价	备注
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	工程建设类	119.08	118.47	
	其中：建安费	106.45	106.16	
	二类费	12.63	12.31	
	设备采购类	137.69	135.89	
合计		256.77	254.36	

该子项目 2025 年已执行预算 116.23 万元，项目剩余资金由党群服务中心在以后年度统筹安排。

（3）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

该子项目批复预算总投资 568.17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类 374.53 万元(包括建安费 321.59 万元，二类费 45.60 万元，预备费 7.34 万元)，设备采购类 193.64 万元，最终合同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子项目名称	实施 项目内容	批复预算	中标 (合同)价	备注
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	工程建设类	374.53	355.24	
	其中：建安费	321.59	320.63	
	二类费	45.60	34.61	
	预备费	7.34	-	
	设备采购类	193.64	152.99	
合计		568.17	508.22	

该子项目 2023 年执行预算金额 50.49 万元，2024 年执行 196.96

万元，2025 年执行 118.11 万元，截至 2025 年底，累计执行 365.56 万元，项目剩余资金由党群服务中心在以后年度统筹安排，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年度	申报预算金额	调整(+/-)	调整后预算金额	执行金额	备注
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	2023 年	0	50.49	50.49	50.49	2023 年年初未安排该项目的预算，由于实际支付需要，进行项目追加
	2024 年	89.86	107.10	196.96	196.96	2024 年度执行金额由存量资金支付，从单一账户支付
	2025 年	259.96	-141.85	118.11	118.11	
合计		349.82	15.74	365.56	365.56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因三个子项目各自独立，不存在关联，以下分别介绍三个子项目的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1、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

（1）计划实施内容：

该子项目以设备采购为核心，不涉及工程建设类，主要目的系对 5 家既有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进行标准化功能提升。采购物品明细按照功能分类情况见下表：

项目	功能类别	具体采购/建设内容
设备采购	视觉形象提升	金属户外门头、海报、桌牌、门牌、布质党旗等
	功能设施配置	红色图书角、电子区域地图、实物展陈地图、电子屏定制、金属展架、风采展示洞洞板、画架、软木板、会议桌、办公椅等
	服务机制固化	治理议事厅协商议事机制、服务清单等

	展示宣传赋能	电子屏定制内容、展陈地图、海报画面等
--	--------	--------------------

（2）实施方案：

- ①项目启动阶段：对 5 家阵地逐一踏勘，核实空间尺寸、现状条件；征求街区商户、新就业群体、党群服务中心意见；形成“一站点一清单”。
- ②方案设计阶段：根据党群服务中心的需求和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方案的设计和优化工作，统一设计视觉形象方案（门头、标识、色彩体系）；设计服务清单与议事机制模板；开发电子屏展示脚本。
- ③采购制作阶段：根据党群服务中心的需求和实际情况，进行采购材料的准备工作，组织供应商进行技术交底和安全培训。
- ④施工安装阶段：进场安装，完成门头、标识、家具、展架、电子屏等布设，服务清单、议事机制上墙等安装，确保施工质量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同时，加强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和质量监督工作。
- ⑤调试运行阶段：对施工安装完成的设施设备进行调试和运行测试工作，确保设备正常运行和达到预期效果。
- ⑥验收交付阶段：组织项目的验收交付工作，确保项目质量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同时，与党群服务中心进行项目交接和培训工作。
- ⑦售后服务阶段：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包括设备维护、技术支持和培训等，确保项目长期稳定运行。

（3）项目实施期限及完成情况

该子项目 2024 年 9 月立项，2024 年 11 月实施比选程序， 2024 年 12 月，党群服务中心与上海闻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约定 2025 年 2 月 1 日前交货，供应商已交货、完成安装，并出具履约验收报告。项目具体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日期	计划工作任务	实际完成内容	备注
2024 年 9 月 25 日	财政设备采购预算审核	财政设备采购预算审核	完成

2024 年 9 月 26 日	立项会议	立项会议	完成
2024 年 10 月 10 日	确认立项	确认立项	完成
2024 年 11 月	比选	比选	完成
2024 年 12 月 12 日	签订采购合同	签订采购合同	完成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1 月	5 个服务阵地提升方案设计、采购制作、施工安装、调试运行等	5 个服务阵地提升方案设计、采购制作、施工安装、调试运行等	按时完成 100%
2025 年 1 月	验收交付（双方签订验收单及采购清单，并注明验收日期）	验收交付（供应商出具了履约验收报告并加盖公章，但未见双方签字及党群服务中心印章，也未注明日期）	验收合格率 100%，验收报告由双方加盖公章

2、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

（1）计划实施内容：

该子项目以新址装修工程建设与设备采购为核心，对诸翟南、纪王西 2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选取新址实施整体装修，其中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面积 406 平方米、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面积 295 平方米。工程及采购主要内容明细按照分类情况见下表：

项目	类别	具体采购/建设内容
工程建设	地面工程	室内地面整铺地砖
	吊顶工程	局部石膏板吊顶，其他吊顶粉刷涂料
	隔墙与墙面工程	轻质隔墙全部拆除，墙面全部重新粉刷；局部外立面重新粉刷
	门窗与外围工程	新增和更换开窗；室外管线铺设
	卫生间工程	新增卫生间四间
	定制家具	新做局部定制家具
	电气工程	电线及开关插座重新更换
设备采购	标识标牌类	门头标识、导视系统、功能分区牌、党建文化墙等
	定制窗帘	各功能区窗帘

项目	类别	具体采购/建设内容
	电子屏	信息发布屏、会议显示设备等
	家具类	办公桌椅、会议桌椅、沙发、书架、储物柜等
	空调	分体空调或多联机

（2）实施方案：

①选址与设计：新址确认；完成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工程量清单与预算；财政评审。

②采购招标：工程施工、监理、设备采购招标；合同签订。

③装修工程：轻质隔墙拆除、原有装饰拆除；水电管线重新铺设；卫生间防水施工；外立面基层处理；地面地砖铺设；石膏板吊顶安装；墙面粉刷；外立面粉刷；门窗更换；定制家具制作。

④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建设单位四方验收，确认竣工，盖章出具竣工验收报告。

⑤设备安装：空调安装；电子屏、标识标牌、窗帘、家具进场安装；开关插座、灯具调试等。

⑥采购验收：供应商完成设备安装及调试，通过双方盖章确认验收通过。

（3）项目实施期限及完成情况

该子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镇长办公会议讨论立项，2024 年 10 月 10 日确认立项。

装修工程建设部分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实际装修工程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2 日，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19 日，项目具体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日期	计划工作任务	实际完成内容	备注
立项阶段	2024 年 9 月 25 日	项目联审论证、设备采购预算审核	项目联审论证、设备采购预算审核	完成
	2024 年 9 月 26 日	立项会议	立项会议	完成
	2024 年 10 月 10 日	确认立项	确认立项	完成

项目	日期	计划工作任务	实际完成内容	备注
装修工程 建设部分	2024年11月5日-2024年12月7日	实施招标投标程序，签订投资监理合同、施工招 标代理合同、工程设计 合同、监理合同、施工 合同等	实施招标投标程序，签订 投资监理合同、施工招 标代理合同、工程设计 合同、监理合同、施工 合同等	完成
	2024年12月- 2025年3月	计划2024年12月12 日开工，2025年1月 10日竣工验收	实际2024年12月12日 开工，2025年3月19日 竣工验收	按期开工， 未按期竣工

设备采购主要包括标识标牌类、定制窗帘、电子屏、家具、空调，
具体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采购内容	日期	计划工作任务	实际完成内容	备注
设备 采购	标识标牌 类	2024年12 月15日 -2025年6 月1日前	完成标识标牌定制安 装，2025年6月1日 前完成交货验收	完成标识标牌定制 安装，2025年5月 7日双方签字盖章 验收	按期完 成
	定制窗帘	2025年 4月	完成定制窗帘安装， 双方签字盖章验收 (交货日期根据甲方 要求)	完成定制窗帘安 装，2025年4月28 日双方签字盖章验 收	完成
	电子屏	2025年 3月	完成电子屏安装， 2025年3月31日前 双方签字盖章验收	完成电子屏安装， 2025年3月18日双 方签字盖章验收	按期完 成
	家具	2025年 3月-4月	完成家具安装，2025 年3月31日前双方签 字盖章验收	完成家具安装，分 别于2025年4月10 日、14日在两处阵 地分别由双方签字 盖章验收	未按期 验收完 成
	空调	2025年5月	完成12台空调安装， 合同签订之日(2024 年12月15日)起28 个日历天内交付并通 过验收	完成12台空调安 装，2025年4月20 日由双方签字盖章 验收	未按期 验收完 成

3、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

（1）计划实施内容：

本项目以会所一层整体改造装修与设备采购为核心，改造面积930平方米，将原有空间升级为功能完善、布局合理、居民友好的居民区党群服务站。工程及采购主要内容明细按照分类情况见下表：

项目	类别	具体采购/建设内容
工程建设	拆除工程	原装饰拆除
	室内装修工程	会所一层整体改造装修
	机电安装工程	给排水、电气、照明、弱电系统
	室外门头改造	建筑外立面门头
	入口区域改造	入口无障碍坡道、雨棚、台阶等
设备采购	标识标牌类	门头标识、导视系统、功能分区牌、党建文化墙等
	定制窗帘	各功能区窗帘
	电子屏	信息发布屏、会议显示设备等
	家具类	办公桌椅、会议桌椅、沙发、书架、储物柜等
	空调	分体空调或多联机

（2）实施方案：

①方案设计：方案公示（公示期7天）；根据居民反馈优化；完成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财政评审。

②采购招标：施工招标；设备采购招标（标识、家具、空调、弱电等）。

③装修施工：原装饰安全拆除；水电管线、通风管道重新铺设；卫生间/厨房防水施工；地面铺装；墙面翻新；吊顶安装；定制家具制作；室外门头及入口区域施工。

④工程竣工：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建设单位四方验收，确认竣工，盖章出具竣工验收报告

⑤设备安装：空调、通风系统安装；监控门禁、无线网络、LED屏及会议系统布线安装；标识标牌、卷帘、家具进场

⑤采购验收：供应商完成设备安装及调试，通过双方签字盖章确认验收通过。

(3) 项目实施期限及完成情况

该子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5 日镇长办公会议讨论立项，2023 年 7 月 11 日确认立项。

装修工程建设部分于 2023 年 9 月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实际装修工程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5 日，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项目具体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日期	计划工作任务	实际完成内容	备注
立项阶段	2023 年 6 月 13 日	项目联审论证、设备采购预算审核	项目联审论证、设备采购预算审核	完成
	2023 年 7 月 5 日	立项会议	立项会议	完成
	2023 年 7 月 11 日	确认立项	确认立项	完成
装修工程建设部分	2023 年 8 月 -2023 年 9 月	实施招投标程序，签订投资监理合同、施工招标代理合同、工程设计合同、监理合同、施工合同等	实施招投标程序，签订投资监理合同、施工招标代理合同、工程设计合同、监理合同、施工合同等	完成
	2023 年 9 月-2023 年 10 月	计划 2023 年 9 月 1 日开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60 日历天	实际装修工程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5 日开工，2024 年 4 月 19 日竣工验收	未按期开工，未按期竣工，工期延误不属于施工方原因

设备采购主要包括标识标牌类、卷帘、货物，具体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采购内容	日期	计划工作任务	实际完成内容	备注
设备采购	标识标牌类	2024 年 6 月 -2024 年 10 月	完成标识标牌定制安装，包括门口、主入口、6 个功能区、其他部分区域，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交货验收	完成标识标牌定制安装，包括门口、主入口、6 个功能区、其他部分区域，2024 年 6 月 25 日签订合同，2024 年 10 月 26 日双	未按期完成验收

项目	采购内容	日期	计划工作任务	实际完成内容	备注
				方签字盖章验收	
	货物采购类	2025年4月	完成电子屏、卷帘、家具、无线网络、VR、LED展示及会议系统等设计、制作及维护，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内完成交货验收	完成电子屏、卷帘、家具、会议系统等设计、制作及维护，2024年6月27日签订合同，2024年10月26日卷帘验收、2024年10月16日家具验收、2024年10月26日无线网络、VR、LED展示及会议系统	项目建设过程中，结合区相关部门的动态指导意见、居民的实际需求，为更好的地提升实际使用功能，调减了费用。双方签订了补充协议，未按期完成验收

（五）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 总目标

根据《上海市新兴领域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攻坚行动方案和工作指引》关于全面加强阵地支持保障的要求，以及《闵行区以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牵引党建引领片区网格治理工作导则》、闵党建办[2022]1号《关于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的文件精神，项目建设以改造升级及新建居村、网格党群服务阵地，优化服务功能，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为主要目的，通过相关建设，补齐基层阵地硬件短板、优化功能布局、健全服务机制，从而着力改善部分阵地设施老旧、功能单一、利用率不高、服务不精准等问题。阵地建成后，由街区党支部入驻办公，并且负责日常运维、功能更新及服务优化等持续性管理工作。

2. 年度目标

根据党群服务中心提供的项目描述与项目开展情况，评价小组与党群服务中心沟通确认了该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描述如下：

根据上述要求，党群服务中心通过实施“5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诸翟南街区与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

及“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三项建设任务，计划实现以下目标：完成5家街区阵地的设备采购与功能提升、2家网格党群服务阵地新址装修及1家居民区服务站改造，确保所有工程及采购内容验收合格；通过阵地硬件升级与功能优化，有效解决设施老旧、服务单一等问题，提升党群服务阵地的使用效率与覆盖面，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能力，增强辖区居民、沿街商户及新就业群体的服务可及性与满意度，同步建立长效运行维护机制（长效管理机制指阵地建成后由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统筹负责日常运维、功能更新及服务优化等持续性管理工作，责任主体为党群服务中心，配合单位为各阵地所在街区及居村党组织），确保阵地建成后可持续发挥作用，着力提高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

“5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和“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针对网格党群服务阵地，建设时期，对于网格党群服务阵地的面积、功能区设定等建设细节没有详细的建设要求文件，参照“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完成度进行评价考量；“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针对居民区党群服务站，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要求办公和活动空间合计不低于760平方米，设置一站式综合服务大厅，原则上不再设立独立办公室，提升建设后应能实现“4类基本功能”。

根据该项目年初绩效目标申报和实际开展情况，评价小组与党群服务中心沟通、完善、确定了绩效指标，具体指标及实现情况如下表所示：

目标类型	绩效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出处和依据	目标实现度
产出目标	数量	阵地建设完成数量	5家街区阵地提升完成+2家街区阵地装修完成+1个村居民区服务站装修完成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	5家街区阵地提升完成+2家街区阵地装修完成+1个村居民区服务站装修完成
		“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	100.00%	绩效目标申报表、	100.00%

目标类型	绩效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出处和依据	目标实现度
		完成度		项目描述、验收资料等	
		建设面积及空间设置	不低于 760 m ² 、设置一站式综合服务大厅，不再设立独立办公室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验收资料等	不低于 760 m ² 、设置一站式综合服务大厅，不再设立独立办公室
		“4 类基本功能”实现程度	100.00%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验收资料等	100.00%
	质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00%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验收资料等	100.00%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00%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验收资料等	100.00%
		区级示范站创建成功率	完成建设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验收资料等	完成建设
	时效	工程建设按计划完工率	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施工、验收，按期竣工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	未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施工、验收，未按期竣工
		采购验收按计划实施率	及时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	不及时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服务覆盖人群增长情况	≥97%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	88.88%
		一站"多能"功能区设置合理认可度	≥97%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	97.31%
		基层服务效能提升认同度	≥97%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	98.06%
	可持续发展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及执行有效性	健全并执行有效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	健全并执行有效
		投诉率	无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	无
	满意度	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97%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	93.00%

目标 类型	绩效 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出处和依据	目标实现度
		项目单位对供应商履约满意度	≥97%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描述	90.00%
		华漕镇阵地周边服务群体满意度	≥97%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描述	97.61%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 项目组织情况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项目主管单位，负责统筹协调、指导项目整体工作。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负责指导华漕镇党群服务中心编制采购预算、审核项目资金、监督华漕镇党群服务中心业务开展等工作。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项目预算单位，负责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制定，编制预算、与镇招投标办共同审核招标代理机构编制的采购文件并参与评标等活动；负责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履约管理、支付采购资金等工作。

华漕镇招标投标办公室：负责通过上海政府采购平台实施政府采购，与预算单位共同审核招标代理机构编制的采购文件并参与评标活动，负责采购项目的归档工作等。

上海市闵行区司法局华漕司法所：在项目预算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之前，对相关合同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方可签订。

上海华漕城镇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在代建期内代行建设单位职责，负责对项目投资、质量、进度、安全及施工等进行全过程组织实施和管理，并严格控制项目概预算，项目建成后移交建设单位。

各供应商：按采购需求、合同、招投标文件要求开展项目，并接受华漕镇党群服务中心、上级部门的监督、考核等工作。供应商明细如下：

子项目名称	项目	合同类型	中标单位	采购方式
-------	----	------	------	------

子项目名称	项目	合同类型	中标单位	采购方式
5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	设备采购	采购合同	上海闻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比选
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	工程建设	建安工程费合同	上海昊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公开）
		施工监理合同	上海凯悦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财政所委派
		投资监理合同	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财政所委派
		招标代理合同	上海宁信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办委派
		工程设计合同	上海新建设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比选）
		概算审核合同	上海宁信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财政所委派
	设备采购	标识标牌类采购合同	上海闻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招投标
		定制窗帘合同	上海闻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三方比选
		电子屏采购	上海城发照明有限公司	三方比选
		家具采购合同	上海创莘办公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三方比价
		空调采购合同	上海虹艺空调工程有限公司	招投标
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	工程建设	建安工程费	上海明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招投标
		施工监理合同	上海天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比选
		工程设计合同	泾艺（上海）建设有限公司	比选
		招标代理合同	上海中辉安邦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委派
		预算审核费	上海宁信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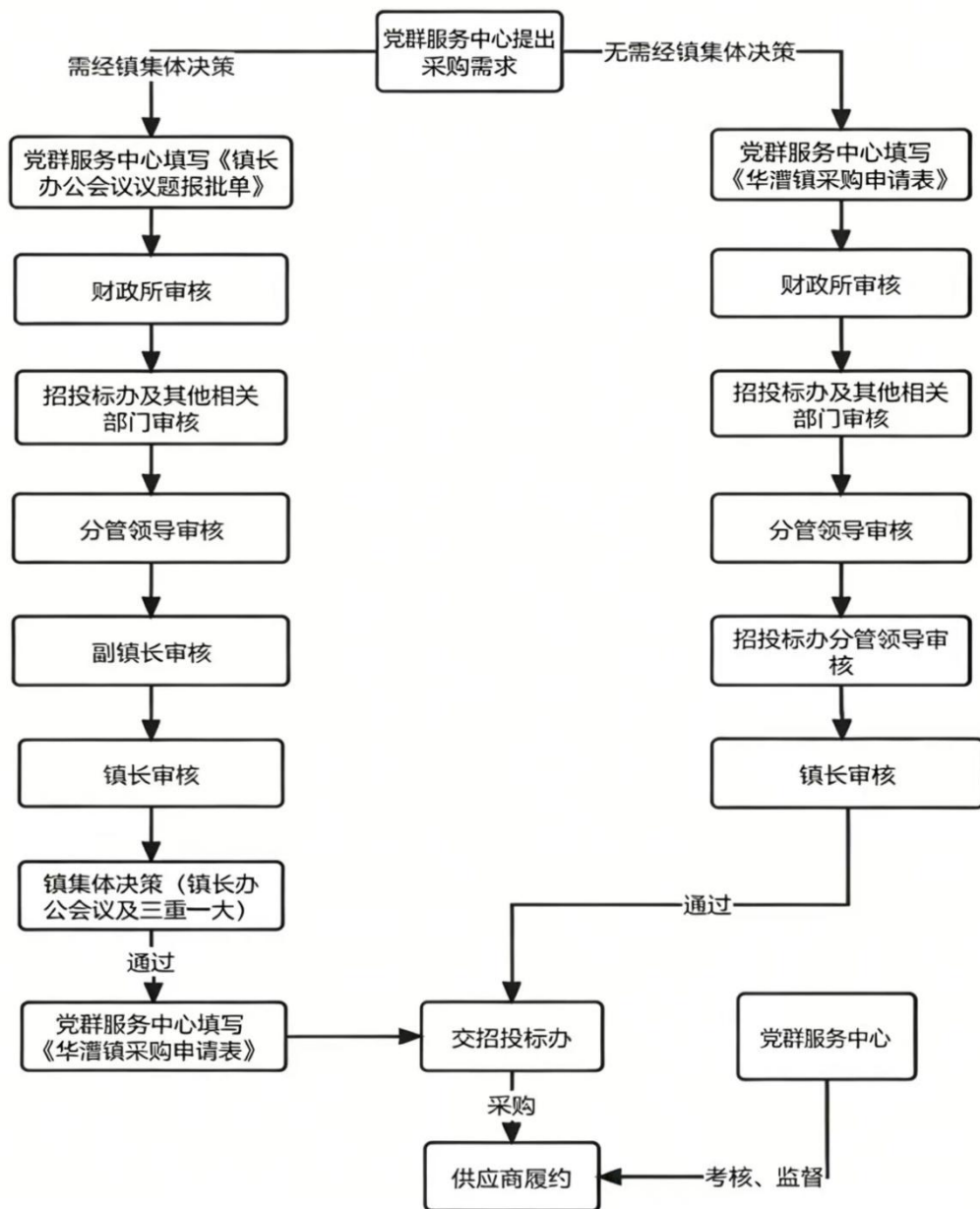
子项目名称	项目	合同类型	中标单位	采购方式
		空气检测费	上海闵平工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委派
		投资监理合同	上海上梓建设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直接委派
		工程审价费合同	上海广汇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区平台抽取中标
	设备采购	标识标牌制作类服务合同	上海怡吟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招投标
		货物采购合同	上海页而山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招投标
		卷帘采购合同		

2. 项目管理情况

（1）项目管理方面

党群服务中心依据《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和《华漕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细则》的要求实施采购，按照《闵行区以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牵引党建引领片区网格治理工作导则》、《关于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闵党建办[2022]1号）和合同要求对该项目进行管理、监督、考核等，能够保障项目正常运作。

“5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和“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主要业务流程为：供应商按照合同、采购需求等要求拟定工作计划，报党群服务中心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按计划实施，项目实施相关资料提交至党群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按照规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考核、验收。



项目管理流程图

（2）财务管理方面

该项目按照《闵行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4年版）、《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和《华漕镇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制度中包含预算管理和资金管理等方面内容，对资金进行合理有效的把控。

党群服务中心编制、上报预算，经镇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华漕镇财政所核定预算。项目支出时，由报账人填报华漕镇预算项目资金支付审批流转表，经负责人审核签字后上报华漕镇财政所经办人和部门领导、分管领导、镇长审批。



资金申请及拨付流程图

3. 项目管理制度

- （1）《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
- （2）《华漕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细则》；
- （3）《货物和服务非政府采购项目规范采购方式暂行办法》（闵财采〔2020〕12号）；
- （4）《华漕镇财政资金管理办法》；
- （5）《闵行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
- （6）《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4年版）》。

（七）利益相关方

1. 项目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
2.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3. 项目委托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
4. 项目受益者：党群服务阵地工作人员、华漕镇居民及辖区内各类服务群体。

（八）其他

无。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1. 评价对象

该项目评价对象为：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负责实施的 2025 年度“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运行费项目”。

2. 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华漕镇 2025 年度“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运行费项目”资金及实施情况。

3. 评价重点

主要以资金为脉络，评价该项目的管理实施完成情况，以及如何确保项目绩效的实现和项目取得了哪些绩效。评价小组将评价各供应商是否按照采购需求、合同要求等制定计划并按计划实施项目，项目执行质量如何，项目单位资金申请支付流程是否规范等。同时，重点阐述项目实施的意义。

根据项目特点及内容，我们将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和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一步明确项目的评价重点。

项目决策方面：主要对项目决策、项目目标设置过程等情况进行评价（如，项目的立项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要求，项目目标是否明确、细化和易于考核，申请项目资金的决策依据是否充分等）。

项目过程方面：主要对项目管理情况进行评价（如：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如何，项目单位财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有效，是否按照政府采购程序执行招投标，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服务内容执行）。

项目产出方面：主要是对项目产出数量、质量和时效进行评价（是否针对项目的特殊性设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等指标）。

项目效益方面：主要对项目完成后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进行评价，同时评价华漕镇居民、项目单位对项目实施满意程度等。

（二）绩效评价依据、原则

1. 国家、市区财政绩效评价相关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

（3）中共闵行区委闵行区人民政府印发《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闵委发〔2019〕50号）；

（4）关于印发《2020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闵财评〔2020〕1号）；

（5）关于开展《闵行区2025年度街镇（莘庄工业区）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工作的通知》（闵财绩〔2026〕3号）。

2.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

3. 项目预算批复；

4. 访谈和问卷调查结果；

5. 基础数据表；

6. 其他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方案的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参考《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和区财政局闵财绩〔2025〕19号文件中的指标框架要求，由评价小组按照逻辑分

析法独立设置科学的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过程、社会效益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整个评价框架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评价指标体系详见下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业绩值	得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三级指标						
A 决策	12%	A1 项目立项（4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及必要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市、区的相关规划、政策法规等，0.4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4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4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4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4分。	查阅政府文件、相关文件资料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0.7分;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0.7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等, 0.6分。	查阅项目申报表、各项立项资料		
		A2 绩效目标 (4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0.7分;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0.7分。 ③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0.6分。	查阅政府文件、相关文件资料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0.7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0.7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0.6分。	项目预算编制规划、相关合同和文件纪要等		
		A3 资金投入 (4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是否按标准编制, 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	查阅政府文件、目标申报表及相关文件资料		

						务相匹配，0.5分。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实际收款单位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分；	查阅政府文件、目标申报表及相关文件资料		
B 过程	25%	B1 资金管理（6分）	B11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下降1%，扣权重的2%，扣完为止。	项目预算文件，会计凭证等资料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相关规定拨付，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安排、合同等规定的用途，1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超标准支	预算明细、项目合同、管理制度等		

						出等情况，1分。			
		B2 组织 实施（19 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1分；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④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项目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手续完备，1分； ③项目立项和实施、验收文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	项目相关的制度，文件等		

			B23 政府采购合规性	4	项目采购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①按规定程序进行政府采购，1分； ②选用合适的采购方式，1分； ③按照规定要求签订合同，1分； ④合同的签订规范、完整，1分。	查阅政府采购网、项目相关招投标文件		
			B24 项目方案合理性	4	考察项目方案的科学性、完整性、可操作性。	列示项目完整的活动计划，活动内容，管理流程等 ①方案（含考核制度）科学性、合理性高，得2分； ②分阶段计划的明确性、可操作性强，得1分； ③与现有资源的整合利用度及现有机构能力匹配度高，得1分。	项目相关计划方案等		
			B25 方案（合同）实施有效性	3	考察项目方案过程中是否按照计划进度实施项目。	①最终按方案（合同）实施完成项目，得2分； ②按方案（合同）时间节点完成，得1分。	项目进度计划和实施相关资料		
C 产出	31%	C1 产出数量（14分）	C11 阵地建设数量	3	考察三个子项目选址装修改造完成的阵地数量目标实现程度。	三个子项目均按照项目方案（合同）实施项目并出具相关工程审价报告、采购验收报告等，得满分，若存在一个子项目未按方案（合同）实施项目或未取得相关竣工、验收资料，扣1分，扣完为止。若部分工作未完成，按实际完成量计算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		

			C12“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完成度	4	考察网格党群服务阵地提升建设实现“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完成度	子项目“5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和“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针对网格党群服务阵地，应参照“五个一”标识体系（一块标识、一块牌子、一个场所、一套制度、一片服务区）建设，每个项目2分，一项未达到标准扣1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验收资料等		
			C13 建设面积及空间设置	2	考核居民区党群服务站提升建设装修面积及空间设置是否达到标准。	子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针对居民区党群服务站，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要求办公和活动空间合计不低于760 m ² ，设置一站式综合服务大厅，原则上不再设立独立办公室。 若面积不达标扣1分，未设置一站式综合服务大厅或设立独立办公室扣1分。	项目建议书、提升建设方案等资料		
			C14“4类基本功能”实现程度	4	考察居民区党群服务站提升建设后是否能实现“4类基本功能”	子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针对居民区党群服务站，“4类基本功能”一项功能未实现扣1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描述、验收资料等		

		C2 产出 质量（13 分）	C21 工程竣 工验收合 格率	4	考核阵地装修是否严格符合 工程建设规范及党群阵地建 设标准，无质量隐患、安全隐 患，一次性验收合格	阵地装修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工程质量和安全 功能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及合同约定。 子项目“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 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 务站装修项目”各 2 分。	绩效目标申 报表、项目 描述、验收 资料等		
			C22 采购验 收合格率	6	考核所有采购货物的质量、规 格、参数是否符合党建阵地建 设标准、采购方案及招标文件 要求。	阵地设施设备与物品采购验收合格，采购的货物质 量标准应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 企业标准规定。需要安装的设施已严格按照安装计 划实施安装调试。 三个子项目各 2 分。	绩效目标申 报表、项目 描述、验收 资料等		
			C23 区级示 范站创建 成功率	3	考核“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 务站装修项目”是否成功创建 区级居村党群服务站示范版 本。	子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建设 目标为创建区级居村党群服务站示范版本。 该项打分只涉及子项目 3，未达到区级居村党群服 务站示范版本标准，扣 3 分。	绩效目标申 报表、项目 描述、验收 资料等		

		C3 产出 时效（5 分）	C31 工程建 设按计划 完工率	2	考核子项目“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工程建设部分是否按批复工期完成施工、整改、竣工备案。	施工项目 100%按期开工、竣工，按期完成整改及验收备案。 子项目“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各 1 分，若有其他不可抗因素，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审价报告、 监理报告等 项目实施资 料		
			C32 采购验 收按计划 实施率	3	考核三个子项目采购流程是否按计划方案及时完成。	采购流程及时实施，包括货物购入、验收、安装、调试等步骤是否积及时实施。 若一个合同未按计划执行扣 1 分，扣完为止。 考虑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客观不可抗因素，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招投标文 件、采购合 同、验收报 告等资料		

D 效益	32%	D1 社会效益（9分）	D11 服务覆盖人群增长情况	3	阵地开放后月均服务人次增长情况	根据调查问卷，受访者进入过该项目涉及的党群服务阵地、接触过相关服务或设施频率达 97%以上，表示该项目的服务人次增长，得满分，每下降 1%，扣权重 3%，扣完为止。 提升程度从经常前往到从未前往，权重分别为 100%、70%、40%、0%，阵地资源使用提升率=（经常前往数*100%+偶尔前往数*70%+很少前往数*40%+从未前往数*0）/调查问卷回收总数*100%。	访谈、调查问卷		
			D12 一站"多能"功能实现率	3	考察该项目的实施是否充分整合各类资源，提高阵地资源使用率。	根据调查问卷，受访者对该项目实施能提高阵地资源使用率认可度 97%以上，表示该项目的实施，能提高阵地资源使用率，得满分，每下降 1%，扣权重 3%，扣完为止。 提升程度从非常完善到非常不完善，权重分别为 100%、80%、60%、30%、0%，阵地资源使用提升率=（非常完善数*100%+比较完善数*80%+一般数*60%+不太完善数*30%+非常不完善数*0）/调查问卷回收总数*100%。	调查问卷		

			D13 基层服务效能提升认同度	3	考察该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提升服务效能,是否推进基层服务均等化、标准化、便捷化、智能化。	根据调查问卷,受访者对该项目实施能让周边服务群体感受到基层服务效能提升达到 97%以上,表示该项目的实施,能为群众提供基层服务均等化、标准化、便捷化、智能化水平的服务,得满分,每下降 1%,扣权重 3%,扣完为止。 提升程度从显著提升到反而变差,权重分别为 100%、80%、60%、30%、0%,基层服务效能提升率= (显著提升数*100%+有所提升数*80%+一般数*60%+没有提升数*30%+反而变差数*0)/调查问卷回收总数*100%。	调查问卷		
		D2 可持续发展 (5 分)	D2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及执行有效性	3	考察项目是否建立相关长效管理机制并执行有效。 长效管理机制具体指阵地建成后用于保障日常运营、服务功能持续发挥和设施设备维护的制度安排。	①有阵地运维台账记录,得 1 分; ②有巡检维护记录,得 1 分; ③有月度功能评估或服务反馈记录,得 1 分。	长效管理制度、项目实施相关资料		
			D22 投诉率	2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投诉情况。	当年度未发生投诉,得满分,若发生 1 起,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总结、访谈等资料		

D3 满意度目标 (18分)	D31 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6	反映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根据问卷调查，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得分；满意度等级从很满意到很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 100%、80%、60%、30%、0%，则项目满意度 $Y = (\text{很满意数} \times 100\% + \text{满意数} \times 80\% + \text{基本满意数} \times 60\% + \text{不满意数} \times 30\% + \text{很不满意数} \times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times 100\%$ 。满意度 $\geq 97\%$ ，得满分，97%以下，每降低 1%，扣权重的 3%，扣完为止。	访谈问卷		
	D32 项目单位对供应商履约满意度	6	反映项目单位对供应商等业务开展情况的满意程度。	根据调查问卷和访谈问卷，综合计算项目单位对供应商业务开展情况满意度得分；满意度等级从很满意到很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 100%、80%、60%、30%、0，则项目满意度 $Y = (\text{很满意数} \times 100\% + \text{满意数} \times 80\% + \text{基本满意数} \times 60\% + \text{不满意数} \times 30\% + \text{很不满意数} \times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times 100\%$ 。满意度 $\geq 97\%$ ，得满分，97%以下，每降低 1%，扣权重的 3%，扣完为止。	访谈问卷		
	D33 华漕镇阵地周边服务群体满意度	6	反映华漕镇阵地周边服务群体对该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根据问卷调查，综合计算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满意度等级从很满意到很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 100%、80%、60%、30%、0，则项目满意度 $Y = (\text{很满意数} \times 100\% + \text{满意数} \times 80\% + \text{基本满意数} \times 60\% + \text{不满意数} \times 30\% + \text{很不满意数} \times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times 100\%$ 。满意度 $\geq 97\%$ ，得满分，97%以下，每降低 1%，扣权重的 3%，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		

合计	100.00%			100					
----	---------	--	--	-----	--	--	--	--	--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1.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评价方法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指标评价法等。其中：

指标评价法是以一百分为满分，把被评价对象的行为划分为若干个指标，赋予每个指标一定的分值，评价时对每个指标分别打分，最后累计出总分。该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绩效四大类指标，各指标权重由本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根据指标的重要性制定而成。

公众评判法是有目的、有计划、有系统地搜集有关研究对象社会现实状况或历史状况材料的方法。本次绩效评价综合运用谈话、问卷等科学方式，对该项目进行有计划的、周密的、系统的了解，并对调查搜集到的大量资料进行分析、综合、比较、归纳，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和做法进行总结与提炼，发现亮点和问题，提出建议，为预算单位在今后的相关政策制定和项目实施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 评价等级

实施绩效评价形成评价结果，包括收集、整理、分析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并形成评价结果。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为 100 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四档。

（1）综合得分 90 分（含）以上，绩效评级为“优”；

（2）综合得分 80 分（含）——90 分，绩效评级为“良”；

（3）综合得分 60 分（含）——80 分，绩效评级为“中”；

（4）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绩效评级为“差”。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人员分工

项目配备人员都具有丰富绩效评价经验。

成员		职责分工
项目顾问	周健华	对项目提供咨询顾问支持，必要时负责寻求绩效评价专家的指导、帮助。
项目主评人	吴莹	总体负责项目的策划和监督，全面负责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最终质量。
项目评价小组成员	钱文佳、杨慧媛	资料收集与整理，辅助项目指标体系设计及数据分析，对方案和报告的初稿编写。

2. 工作进度安排

自 2026 年 4 月项目布置会以来，评价小组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完成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了评价的目的、方法、评价的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方法、问卷调查及访谈方案等。在绩效评价实施过程中，评价小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通过调研、相关文件的解读、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了绩效评价报告工作。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 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1）文件研读

评价小组于 2026 年 5 月初，在项目负责人的协助下，收集项目相关背景资料、项目申报目标、预算等资料，并组织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对项目相关文件进行研读，查阅项目支出会计凭证，对资金使用合规性进行考察，同时对未获取的资料进行查漏补缺，结合项目的特点，形成项目评价总体思路，并形成了项目指标体系和方案的初稿。

（2）前期调研

2026 年 5 月中旬，根据工作方案，与项目负责人进行了深入沟通，进一步了解了项目的开展情况，资金的管理情况等，并讨论了项目指标体系的可行性。

（3）确定评价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按照“逻辑分析法”独立编制科学的指标体系。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部分内容，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方案）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内在逻辑的一致性也增强了评价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行性。

（4）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绩效评价方案设计

2026年6月30日前，根据项目资料的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并根据专家指导意见，将项目的指标体系和方案初稿进行了完善，并与项目相关负责人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进行了沟通，最终形成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评价方案。

2. 绩效评价报告实施过程

2026年7月10日前，项目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定稿的方案，对收集的数据进行汇总和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在规定时间内上报。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小组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核查核对、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2025年度“党群服务阵地建设运行费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进行了客观评价，最终得分89.8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12.00分，得分10.60分，得分率88.33%；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25.00分，得分22.00分，得分率88.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31.00分，得分27.90分，得分率90.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32.00分，得分29.30分，得分率91.56%。

（二）绩效分析

从项目绩效分析，该项目整体运行良好。

决策方面：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统筹建设布局合理、功

能完备的党群服务中心（站点），打造党员和群众的共同园地”；《闵行区以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牵引党建引领片区网格治理工作导则》“片区网格以沿街、开放的党群服务阵地为实体化办公地，同时也是片区新兴领域党建的组织根据地、资源供给地、工作实践地。阵地按照‘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中共闵行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关于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闵党建办[2022]1号）“根据本区全域打造“美好社区·幸福家园”行动方案，坚持“服务空间最大化、设施系统标准化、服务质量规范化、事项准入一口化”，分层分类、全面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实现“生活小事不出居村，引领服务就在身边”目标，现提出如下措施……”，与党群服务中心“加强党群服务阵地建设，组织开展和指导党群活动”职能相符，立项程序规范（经党委会、镇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项目资金分配方式合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测算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及指标设定较充足。但由于建设时期，对于网格党群服务阵地的面积、功能区设定等建设细节没有详细的建设要求文件（居民区党群服务站有详细规定），因此产出数量指标设定较模糊，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指标的清晰度有待提高。

过程方面：该项目采购依据《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和《华漕镇政府采购管理实施细则》的要求执行；项目管理按照《闵行区党建引领网格治理工作导则》、《关于推进村居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和合同要求进行管理、监督、考核等；执行制度包括《闵行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4年版）、《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和《华漕镇财政资金管理辦法》等，制度体系基本健全，采购程序和方法合规。但制度执行力度有待加强：项目实施方案的合理性欠缺，且方案执行的有效性有待提高。

产出方面：（1）该项目产出数量方面：三个子项目共完成 5 家街区阵地提升、2 家街区阵地装修、1 个村居民区服务站装修项目；网格党群服务阵地实现“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完成度达 100%；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面积及空间设置达标，实现“4 类基本功能”程度达 100%。整体数量产出情况优秀。（2）产出质量方面：工程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区级居村党群服务站示范版本创建成功，项目质量产出优秀。（3）产出时效方面：除项目工程建设开工竣工、采购验收均存在部分延误的情况外，项目时效产出基本按照计划实施和完成。

效益方面：根据访谈、问卷，阵地改造提升开放后，88.88%的（受访）群众进入过该项目涉及的党群服务阵地、接触过相关服务或设施；97.31%（受访）群众认为一站“多能”功能实现；98.06%的（受访）群众认同服务效能得到提升；该项目以《闵行区党建引领网格治理工作导则》、《闵行区以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牵引党建引领片区网格治理工作导则（试行）》作为长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有效；项目期内未发生投诉；项目管理人员及受益群众对该项目实施表示满意，产出效益情况较好。

（三）具体指标分析

1.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根据该项目具体实施情况，评价小组运用评价指标体系，以获取的资料、数据为依据，对各项指标进行了核实与评分。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如下表所示（具体指标体系及评价底稿详见附件 3、附件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2.00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2.00	100.00%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2.00	100.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0.60	3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2.00	100.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0	2.00	100.00%
	小计		12.00	10.60	88.33%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2.00	2.00	100.00%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4.00	100.00%
	B2 组织实施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00	4.00	100.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3.00	75.00%
		B23 政府采购合规性	4.00	4.00	100.00%
		B24 项目方案合理性	4.00	3.00	75.00%
		B25 方案（合同）实施有效性	3.00	2.00	66.67%
	小计		25.00	22.00	88.00%
C 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阵地建设数量	3.00	3.00	100.00%
		C12“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完成度	4.00	4.00	100.00%
		C13 建设面积及空间设置	2.00	2.00	100.00%
		C14 "4 类基本功能"实现程度	4.00	4.00	100.00%
	C2 产出质量	C2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4.00	4.00	100.00%
		C22 采购验收合格率	6.00	6.00	100.00%
		C23 区级示范站创建成功率	3.00	3.00	100.00%
	C3 产出时效	C31 工程建设按计划完工率	2.00	1.00	50.00%
		C32 采购验收按计划实施率	3.00	0.90	30.00%
	小计		31.00	27.90	90.00%
D 效益	D1 社会效益	D11 服务覆盖人群增长情况	3.00	2.28	76.00%
		D12 一站"多能"功能实现率	3.00	3.00	100.00%
		D13 基层服务效能提升认同度	3.00	3.00	100.00%
	D2 可持续影响	D2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及执行有效性	3.00	3.00	100.00%
		D22 投诉率	2.00	2.00	100.00%
	D3 满意度目	D31 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满意	6.00	5.28	88.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标	度			
		D32 项目单位对供应商履约满意度	6.00	4.74	79.00%
		D33 华漕镇阵地周边服务群体满意度	6.00	6.00	100.00%
	小计		32.00	29.30	100.00%
合计			100.00	89.80	89.80%

2. 具体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总分值 12.00 分，综合评分 10.60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析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2.00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2.00	100.00%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2.00	100.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0.60	30.00%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2.00	100.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0	2.00	100.00%
小计			12.00	10.60	88.33%

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1)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该项目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统筹建设布局合理、功能完备的党群服务中心（站点），打造党员和群众的共同园地”；《闵行区以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牵引党建引领片区网格治理工作导则》“片区网格以沿街、开放的党群服务阵地为实体化办公地，同时也是片区新兴领域党建的组织根据地、资源供给地、工作实践地。阵地按照‘五个一’标识体系建

设，……”；中共闵行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关于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闵党建办[2022]1号）“根据本区全域打造“美好社区·幸福家园”行动方案，坚持“服务空间最大化、设施系统标准化、服务质量规范化、事项准入一口化”，分层分类、全面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实现“生活小事不出居村，引领服务就在身边”目标，现提出如下措施……”。

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主要职能：加强党群服务阵地建设，组织开展和指导党群活动。

项目建设的主要目的是改造升级及新建居村、街区党群服务阵地，优化服务功能，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通过补齐基层阵地硬件短板、优化功能布局、健全服务机制；彻底解决部分阵地设施老旧、功能单一、利用率不高、服务不精准等问题，与预算单位职责相吻合。

该指标满分 2.00 分，得 2.00 分。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小组通过查阅相关项目申请、立项审批等，项目申请按照《华漕镇机关事业单位财政资金审批程序及制度》的规定，申请设立，提交的材料符合相关规定。

该指标满分 2.00 分，得 2.00 分。

3)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根据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总目标为改造升级及新建居村、街区党群服务阵地，优化服务功能，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为主要目的，通过相关建设，补齐基层阵

地硬件短板、优化功能布局、健全服务机制，从而彻底解决部分阵地设施老旧、功能单一、利用率不高、服务不精准等问题。各子项目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匹配度较高；均已完成各阵地建设提升项目，投入正常开放使用，绩效目标与工作内容实施范围不存在差异。

该指标满分 2.00 分，得 2.00 分。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根据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编制的绩效目标申报表，部分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同时也没有对该项目设置时效指标。

各子项目预算编制的明细虽围绕文件对阵地的建设要求设定产出数量，但由于建设时期，对于网格党群服务阵地的面积、功能区设定等建设细节没有详细的建设要求文件（居民区党群服务站有详细规定），因此数量指标设定较模糊；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指标皆围绕三个子项目构成分解的两个方面（建设工程装修及设备采购）设置相应指标，但由于建设工程装修及设备采购包含内容较多，指标设置较为宽泛，不够具体。

该指标满分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0.7 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0.7 分”，扣 1.40 分，得 0.60 分。

5)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根据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预算

编制明细及相关说明，该项目为一次性项目，采购部分的预算由华漕财政所聘请的第三方进行了前期预算审核，建设工程部分聘请第三方进行前期预算审核后确定，预算编制经项目联审论证，之后编制预算资金，项目资金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内容也与项目内容项相匹配，预算编制细化到单价、数量，预算编制科学。

该指标满分 2.00 分，得 2.00 分。

6)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实际收款单位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根据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预算编制明细及相关说明，关于一次性项目，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测算依据项目联审论证、设备采购预算审核等编制预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

该指标满分 2.00 分，得 2.00 分。

(2)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总分值 25.00 分，综合评分 22.00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析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2.00	2.00	100.00%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4.00	100.00%
	B2 组织实施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00	4.00	100.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3.00	75.00%
		B23 政府采购合规性	4.00	4.00	100.00%
		B24 项目方案合理性	4.00	3.00	75.00%
		B25 方案（合同）实施有效性	3.00	2.00	66.67%
	小计		25.00	22.00	88.00%

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1) B11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

情况。

评价小组通过查阅预算单位财务付款凭证、预算明细表，审价报告、验收单，2025 年度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为 456.57 万元，预算调减 156.87 万元，调整后预算 299.70 万元，实际支出 299.7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

该指标满分 2.00 分，得 2.00 分。

2)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小组通过查阅华漕镇财务管理相关制度、资金支付管理办法、资金拨付审批等原始资料，发现资金用途与预算申报一致，资金流向与既定收款方一致；资金的拨付皆经过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违规支出的情况。该项目支出时由经办人填写《机关、事业费用开支审批单》，附情况说明，经部门负责人、镇财政、分管领导和镇行政领导审批通过，符合项目预算安排，资金使用合规。

该指标满分 4.00 分，得 4.00 分。

3)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党群服务中心按照《闵行区党建引领网格治理工作导则》、《关于推进村居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等和合同要求对该项目进行管理、监督、考核等，能保障项目正常运作。该项目按照《闵行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4 年版）、《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和《华漕镇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制度中包含预算管理和资金管理等方面内容，对资金进行合理有效的把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

该指标满分 4.00 分，得 4.00 分。

4)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根据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及计划方案内容,发现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资金使用未按照合同要求和进度进行拨付。如子项目“诸翟南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按照采购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全额费用 814300 元,但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付的金额为 454500 元。

项目资金预算调减 156.87 万元,但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未能提供留存相应的调减资料。同时在获取项目资料中发现,项目资料分散在各个项目参与人员处,未进行统一归档。据了解系由于“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没有完成全部款项支付,所以没有完成归档处置。

该指标满分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手续完备,1 分;③项目立项和实施、验收文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 分”,扣 1.00 分,得 3.00 分。

5) B23 政府采购合规性

项目招投标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根据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提供的文件,所有供应商皆按规定经过比选、招投标或直接委派等方式确定,合同均有华漕镇司法所盖章确认的合同审核记录,按照采购需求签订合同,采购程序合规。

该指标满分 4.00 分,得分 4.00 分。

6) B24 项目方案合理性

考察项目方案的科学性、完整性、可操作性。

三个子项目均按照文件标准选址并制定实施内容,实施装修工程的要求为竣工验收通过、采购的要求为验收合格,所有装修工程及采

购均已通过验收，但据了解，各子项目未设定具体的实施计划。工程建设部分（由城投公司代建）和采购部分合同虽约定了开始、完成及验收时间，但未明确规定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阶段应完成的工作，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存在不足。项目单位未针对各子项目制定明确、可量化的实施计划，导致过程监管缺乏有效抓手，难以对项目进度、质量及阶段性成果进行动态跟踪与监督。

该指标满分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①方案（含考核制度）科学性、合理性高，得 2 分；②分阶段计划的明确性、可操作性强，得 1 分；③与现有资源的整合利用度及现有机构能力匹配度高，得 1 分”，扣 1 分，得 3.00 分。

7) B25 方案（合同）实施有效性

考察项目方案过程中是否按照计划进度实施项目。

三个子项目均按照文件标准制定实施内容，虽项目缺乏整体阶段性计划，但所有工程施工及采购均已通过验收，最终验收合格率均为 100%。

该指标满分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①最终按方案（合同）实施完成项目，得 2 分；②按方案（合同）时间节点完成，得 1 分”，扣 1.00 分，得 2.00 分。

（3）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总分值 31.00 分，综合评分 27.90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析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 产出	C1 产出 数量	C11 阵地建设数量	3.00	3.00	100.00%
		C12“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完成度	4.00	4.00	100.00%
		C13 建设面积及空间设置	2.00	2.00	100.00%
		C14“4 类基本功能”实现程度	4.00	4.00	100.00%

	C2 产出质量	C2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4.00	4.00	100.00%
		C22 采购验收合格率	6.00	6.00	100.00%
		C23 区级示范站创建成功率	3.00	3.00	100.00%
	C3 产出时效	C31 工程建设按计划完工率	2.00	1.00	50.00%
		C32 采购验收按计划实施率	3.00	0.90	30.00%
小计			31.00	27.90	90.00%

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1) C11 阵地建设数量

考察三个子项目选址装修改造完成的阵地数量目标实现程度。

三个子项目均按照文件标准选址并制定实施内容，实施装修工程的要求为竣工验收通过、采购的要求为验收合格，所有装修工程及采购均已通过验收，阵地已投入正常使用，完成率 100%。

该指标满分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三个子项目均按照项目方案（合同）实施项目并出具相关工程审价报告、采购验收报告等，得满分，若存在一个子项目未按方案（合同）实施项目或未取得相关竣工、验收资料，扣 1 分，扣完为止。若部分工作未完成，按实际完成量计算得分”，得 3.00 分。

2) C12“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完成度

考察网格党群服务阵地提升建设实现“五个一”标识体系建设完成度。

“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和“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针对网格党群服务阵地，“五个一”标识体系标准建设，项目实施包括户外门头、门牌、桌、标识标牌、实物展陈地图、纸质展板、电子屏、桌牌、公示展板、风采洞洞板、金属展架、布质党旗、画架采购等内容，有效实现一副党组织亮牌、一张区域图、一组台卡、一张“三张清单”图、一块展示墙的要求，装修工程均已出具竣工验收报告，采购均出具验收单或验收报告，查看验收后现场照片，满足网格党群服务阵地的建设要求。

该指标满分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子项目‘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和‘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针对网格党群服务阵地，应参照‘五个一’标识体系（一块标识、一块牌子、一个场所、一套制度、一片服务区）建设，每个项目 2 分，一项未达到标准扣 1 分，扣完为止”，得 4.00 分。

3) C13 建设面积及空间设置

考核居民区党群服务站提升建设装修面积及空间设置是否达到标准。

“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针对居民区党群服务站，根据《关于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规定居民区党群服务站办公和活动空间不低于 760 平方米，“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一层改造面积 930 平方米，居村委工作人员统一在综合服务大厅集中开放办公。

该指标满分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子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针对居民区党群服务站，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要求办公和活动空间合计不低于 760 平方米，设置一站式综合服务大厅，原则上不再设立独立办公室。若面积不达标扣 1 分，未设置一站式综合服务大厅或设立独立办公室扣 1 分”，得 2.00 分。

4) C14“4 类基本功能”实现程度

考察居民区党群服务站提升建设后是否能实现“4 类基本功能”。

“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针对居民区党群服务站，根据《关于推进居村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规定，设置“思·想家”、“服·生活”、“享·回家”、“趣·玩吧”、“燃·动力”、“红·健康”六大板块，满足“具备政治引领、基层党建、便民服务、基层治理等 4 类基本功能”的要求。

该指标满分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子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

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针对居民区党群服务站，‘4类基本功能’一项功能未实现扣1分，扣完为止”，得4.00分。

5) C21 工程建设质量达标率

考核阵地装修是否严格符合工程建设规范及党群阵地建设标准，无质量隐患、安全隐患，一次性验收合格。

“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两个子项目装修工程均已通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代建单位、建设单位四方验收，确认竣工，盖章出具竣工验收报告。

该指标满分4.00分，根据评分标准“阵地装修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工程质量和安全功能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及合同约定。子项目‘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各2分”，得4.00分。

6) C22 采购验收合格率

考核所有采购货物的质量、规格、参数是否符合党建阵地建设标准、采购方案及招标文件要求。

三个子项目均按照文件标准制定实施内容，根据需求列明采购需求，经第三方预算审核、供应商招投标或比选后，签订合同附采购清单，最终验收合格率均为100%。其中“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项目建设过程中，结合区相关部门的动态指导意见、居民的实际需求，为更好的地提升实际使用功能，调减了货物采购的费用。双方签订了补充协议，最终完成验收。

该指标满分6.00分，根据评分标准“阵地设施设备与物品采购验收合格，采购的货物质量标准应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规定。需要安装的设施已严格按照安装计划实施安装调试。三个子项目各2分”，得6.00分。

7) C23 区级示范站创建成功率

考核“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是否成功创建区级居村党群服务站示范版本。

“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作为区级居村党群服务站示范版本立项，已全部验收成功、投入正常使用。

该指标满分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子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建设目标为创建区级居村党群服务站示范版本。该项打分只涉及子项目 3，未达到区级居村党群服务站示范版本标准，扣 3 分”，得 3.00 分。

8) C31 工程建设按计划完工率

考核子项目“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工程建设部分是否按批复工期完成施工、整改、竣工备案。

“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施工合同约定计划 2024 年 12 月 12 日开工，2025 年 1 月 10 日竣工验收，实际 2024 年 12 月 12 日开工，2025 年 3 月 19 日竣工验收，虽按期开工，但未按期竣工，系施工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施工量导致，增加的施工量包括纪王西街区设备房改造及纪王西街区城运中心及村委办公装修；

“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施工合同约定计划 2023 年 9 月 1 日开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日历天，实际装修工程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5 日开工，2024 年 4 月 19 日竣工验收，未按期开工，亦未按期竣工，原因是屋面漏水导致工期延误。

上述延误虽不直接归因于施工方，但仍反映出项目前期准备不够充分，进度预警与纠偏机制不够健全。

该指标满分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施工项目 100%按期开工、竣工，按期完成整改及验收备案。子项目‘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

站装修项目’各2分，若有其他不可抗因素，根据实际情况打分。”，扣1.00分，得分1.00分。

9) C32 采购验收按计划实施率

考核三个子项目采购流程是否按计划方案及时完成。

“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家具采购安装，合同约定2025年3月31日前双方签字盖章验收，实际分别于2025年4月10日、14日在两处阵地分别由双方签字盖章验收，未按期验收完成；空调采购安装，合同约定合同签订之日(2024年12月15日)起28个日历天内交付并通过验收，实际2025年4月20日由双方签字盖章验收，未按期验收完成。

“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采购及安装，要求合同签订后45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验收，实际情况为：标识标牌类2024年6月25日签订合同，2024年10月26日双方签字盖章验收；货物采购类采购，2024年6月27日签订合同，2024年10月26日卷帘验收、2024年10月16日家具验收、2024年10月26日无线网络、VR、LED展示及会议系统，上述采购均未按期完成验收。

经了解，验收延迟是由于现场安装调试过程中，根据实际需求进行了必要的调整所致。

该指标满分3.00分，根据评分标准“采购流程及时实施，包括货物购入、验收、安装、调试等步骤是否积及时实施。若一个合同未按计划执行扣1分，扣完为止。考虑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客观不可抗因素，根据实际情况打分”，扣2.10分，得0.90分。

(4)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总分值32.00分，综合评分29.30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析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D 效益	D1 社会效益	D11 服务覆盖人群增长情况	3.00	2.28	76.00%
		D12 一站"多能"功能实现率	3.00	3.00	100.00%

		D13 基层服务效能提升认同度	3.00	3.00	100.00%
	D2 可持续影响	D2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及执行有效性	3.00	3.00	100.00%
		D22 投诉率	2.00	2.00	100.00%
	D3 满意度目标	D31 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6.00	5.28	88.00%
		D32 项目单位对供应商履约满意度	6.00	4.74	79.00%
		D33 华漕镇阵地周边服务群体满意度	6.00	6.00	100.00%
小计			32.00	29.30	91.56%

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1) D11 服务覆盖人群增长情况

考察该项目实施后,阵地开放月均服务人次增长情况。

根据对党群中心相关工作人员的访谈记录和对阵地周边服务对象群体的问卷调查结果显示,73.13%的群众表示“经常前往(每月3次以上)”,18.66%的群众表示“偶尔前往(每月1-2次)”,6.72%的群众表示“很少前往(几个月1次)”,1.49%的群众表示“从未前往”,综合计算得出88.88%的居民认为阵地开放后月均服务人次呈现增长态势。

该指标满分3.00分,根据评分标准“根据调查问卷,受访者进入过该项目涉及的党群服务阵地、接触过相关服务或设施频率达97%以上,表示该项目的服务人次增长,得满分,每下降1%,扣权重3%,扣完为止。提升程度从经常前往到从未前往,权重分别为100%、70%、40%、0%,阵地资源使用提升率=(经常前往数*100%+偶尔前往数*70%+很少前往数*40%+从未前往数*0)/调查问卷回收总数*100%”,得2.28分。

2) D12 一站"多能"功能实现率

考察该项目的实施是否充分整合各类资源,提高阵地资源使用率。

依据调查问卷，党群服务阵地的建设和提升有效整合了资源，彻底解决部分阵地设施老旧的问题，85.82%的群众表示“非常完善，完全满足党群服务和活动需求”，14.18%的群众表示“比较完善，基本满足需求”，综合计算得出阵地资源使用提升率达到97.31%。

该指标满分3.00分，根据评分标准“根据调查问卷，受访者对该项目实施能提高阵地资源使用率认可度97%以上，表示该项目的实施，能提高阵地资源使用率，得满分，每下降1%，扣权重3%，扣完为止。提升程度从非常完善到非常不完善，权重分别为100%、80%、60%、30%、0%，阵地资源使用提升率=（非常完善数*100%+比较完善数*80%+一般数*60%+不太完善数*30%+非常不完善数*0）/调查问卷回收总数*100%”，得分3.00分。

3）D13 服务效能提升认同度

考察该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提升服务效能，是否推进基层服务均等化、标准化、便捷化、智能化。

根据回收的调查问卷结果，关于“党群服务阵地建设升级改造后，周边居民是否有感受到基层服务效能提升”的问题，90.3%的居民表示“显著提升，服务体验非常好”，9.7%的居民表示“有所提升，比以前更方便了”，综合计算得出98.06%的居民认为该项目实施后提升了基层服务效能提升。

该指标满分3.00分，根据评分标准“根据调查问卷，受访者对该项目实施能让周边服务群体感受到基层服务效能提升达到97%以上，表示该项目的实施，能为群众提供基层服务均等化、标准化、便捷化、智能化水平的服务，得满分，每下降1%，扣权重3%，扣完为止。

提升程度从显著提升到反而变差，权重分别为100%、80%、60%、30%、0%，基层服务效能提升率=（显著提升数*100%+有所提升数*80%+一般数*60%+没有提升数*30%+反而变差数*0）/调查问卷回收总数*100%”，得3.00分。

4) D21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及执行有效性

考察项目是否建立相关长效管理机制并执行有效。长效管理机制指阵地建成后由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统筹负责日常运维、功能更新及服务优化等持续性管理工作，责任主体为党群服务中心，配合单位为各阵地所在街区及居村党组织。

“5 家街区党群服务阵地提升项目”和“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针对网格党群服务阵地，遵循《闵行区党建引领网格治理工作导则》等文件长线管理，“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针对居民区党群服务站，遵循《关于推进村居党群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等文件长效管理。均对党群服务阵地的正常运行做出了管理规定，指引党群服务阵地向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按照要求实施阵地运维台账记录、巡检维护记录、服务反馈记录等措施，有效提高资源利用率、保障阵地的高质量运营。

该指标满分 3.00 分，根据评分标准“①有阵地运维台账记录，得 1 分；②有巡检维护记录，得 1 分；③有月度功能评估或服务反馈记录，得 1 分”，得 3.00 分。

5) D22 投诉率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投诉情况。

根据访谈问卷，该项目 2025 年未发生投诉。

该指标满分 2.00 分，根据评分标准“当年度未发生投诉，得满分，若发生 1 起，扣 0.5 分，扣完为止”，得 2.00 分。

6) D31 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反映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根据访谈问卷结果，党群服务中心表示该项目实施表示非常满意，满意度 93.00%。

该指标满分 6.00 分，根据评分标准“根据问卷调查，项目管理

人员对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得分；满意度等级从很满意到很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 100%、80%、60%、30%、0%，则项目满意度 $Y = (\text{很满意数} * 100\% + \text{满意数} * 80\% + \text{基本满意数} * 60\% + \text{不满意数} * 30\% + \text{很不满意数} *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 100\%$ 。满意度 $\geq 97\%$ ，得满分，97%以下，每降低 1%，扣权重的 3%，扣完为止”，得 5.28 分。

7) D32 项目单位对供应商履约满意度

反映项目单位对供应商业务开展情况的满意程度。

根据访谈分析，项目管理人员对该项目实施情况表示非常满意，对建设单位、供应商等表示满意，根据评分标准，满意度为 90.00%。

该指标满分 6.00 分，根据评分标准“根据调查问卷和访谈问卷，综合计算项目单位对供应商业务开展情况满意度得分；满意度等级从很满意到很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 100%、80%、60%、30%、0，则项目满意度 $Y = (\text{很满意数} * 100\% + \text{满意数} * 80\% + \text{基本满意数} * 60\% + \text{不满意数} * 30\% + \text{很不满意数} *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 100\%$ 。满意度 $\geq 97\%$ ，得满分，97%以下，每降低 1%，扣权重的 3%，扣完为止”，得 4.74 分。

8) D33 华漕镇阵地周边服务群体满意度

反映华漕镇阵地周边服务群体对该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根据回收的调查问卷结果，关于“对本次党群服务阵地改造升级工作的总体满意度”问题，88.81%的居民表示“很满意”，10.45%的居民表示“满意”，0.75%的居民表示“基本满意”，综合计算得出 97.61%的居民对该项目表示满意。

该指标满分 4.00 分，根据评分标准“根据问卷调查，综合计算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满意度等级从很满意到很不满意的权重分别为 100%、80%、60%、30%、0，则项目满意度 $Y = (\text{很满意数} * 100\% + \text{满意数} * 80\% + \text{基本满意数} * 60\% + \text{不满意数} * 30\% + \text{很不满意数} *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 100\%$ 。满意度 $\geq 97\%$ ，得满分，97%以下，每降低 1%，扣权重的 3%，扣完为止”，得 6.00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推进党群服务阵地标准化规范建设

项目紧密衔接党的二十大关于“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闵行区以党的组织体系全覆盖牵引党建引领片区网格治理工作导则》及闵党建办〔2022〕1号文件精神，将阵地建设作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实体化支撑。通过新建、改扩建、功能提升等方式，推动阵地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体现了较高的政治站位与政策执行力。

项目工程建设及设备采购均实现100%验收合格，高质量完成包括区级居村党群服务站示范版在内的党群阵地建设提升工作，在阵地布局、功能设置、运营管理、服务供给等方面形成一套标准化实施路径，为区域同类阵地提质升级提供实践参考。

（二）存在问题

项目存在绩效指标模糊、阶段性工作计划设定不完整、多标段工期及采购验收延误的问题，具体情况如下：

1、绩效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

根据华漕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编制的绩效目标申报表，部分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同时也没有对该项目设置时效指标。

各子项目预算编制的明细虽围绕文件对阵地的建设要求设定产出数量，但建设时期，对于网格党群服务阵地的面积、功能区设定等建设细节没有详细的建设要求文件（居民区党群服务站有详细规定），因此数量指标设定较模糊；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指标皆围绕三个子项目构成分解的两个方面（建设工程装修及设备采购）设置相应指标，但由于建设工程装修及设备采购包含内容较多，指标设置较为宽泛，不够具体。

2. 项目方案缺乏完整的阶段性工作计划

三个子项目均按照文件标准选址并制定实施内容，实施装修工程的要求为竣工验收通过、采购的要求为验收合格，所有装修工程及采购均已通过验收，但据了解，各子项目未设定具体的实施计划。工程建设部分（由城投公司代建）和采购部分合同虽约定了开始、完成及验收时间，但未明确规定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阶段应完成的工作，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存在不足。项目单位未针对各子项目制定明确、可量化的实施计划，导致过程监管缺乏有效抓手，难以对项目进度、质量及阶段性成果进行动态跟踪与监督。

3. 方案（合同）执行力度不够，项目履约服务质量有待提高

工程建设部分：

（1）“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施工合同约定计划 2024 年 12 月 12 日开工，2025 年 1 月 10 日竣工验收，实际 2024 年 12 月 12 日开工，2025 年 3 月 19 日竣工验收，虽按期开工，但未按期竣工，系施工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施工量导致，增加的施工量包括纪王西街区设备房改造及纪王西街区域城运中心及村委办公装修；

（2）“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施工合同约定计划 2023 年 9 月 1 日开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日历天，实际装修工程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5 日开工，2024 年 4 月 19 日竣工验收，未按期开工，亦未按期竣工，原因是屋面漏水导致工期延误。

上述延误虽不直接归因于施工方，但仍反映出项目前期准备不够充分，进度预警与纠偏机制不够健全。

采购部分：

（1）“诸翟南街区党群服务阵地、纪王西街区党群服务阵地装修工程项目”家具采购安装，合同约定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双方签字盖章验收，实际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14 日在两处阵地分别由双

方签字盖章验收，未按期验收完成；空调采购安装，合同约定合同签订之日（2024年12月15日）起28个日历天内交付并通过验收，实际2025年4月20日由双方签字盖章验收，未按期验收完成；

（2）“爱博七村居民区党群服务站装修项目”采购及安装，要求合同签订后45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验收，实际情况为：标识标牌类2024年6月25日签订合同，2024年10月26日双方签字盖章验收；货物采购类采购，2024年6月27日签订合同，2024年10月26日卷帘验收、2024年10月16日家具验收、2024年10月26日无线网络、VR、LED展示及会议系统，上述采购均未按期完成验收。

（三）相关建议

1. 绩效指标前置细化，强化预算与绩效目标编制一体化理念

建议党群服务中心加强对绩效管理文件的学习，强化项目实施前期的调研和总结工作，结合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和相关进度计划，实施绩效指标前置细化，在项目申报阶段即启动绩效指标设计，制定明确细化、合理可行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并对项目产出指标进行说明。使预算资金与绩效目标相匹配，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完善进度计划和方案、提高方案执行有效性

建议：党群服务中心后续在开展项目时，应建立项目前期踏勘与风险评估机制，明确踏勘内容清单，将踏勘成果作为项目立项和预算安排的必备附件。并审核供应商提交的项目计划，保证项目计划与采购需求相匹配，同时在方案或计划中增加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加强过程监管，保障项目顺利完成。

3. 建立动态监控机制，准确反映项目实施阶段性成果

建议：党群服务中心后续应完善项目计划，针对合同未明确各阶段工作、过程监管缺乏抓手的问题，建立并实施分阶段进度动态监控机制，严格把控质量控制环节的规范性，对项目实施材料进行阶段性归集、整理，准确反映项目实施阶段性成果。

五、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上海众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评人：

二〇二六年七月